

## 2021年度金平县农业农村和科学技术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

序号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检查层级	备注
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农药监管	农药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场所，农药产品质量、农药产品标签、说明书、农药许可证件、农药生产原料进货出厂销售记录、农药产品质量合格证、农药经营购销账	农药生产者、经营者，农药登记试验单位	0.1%（10）	2021年8月—11月	实地抽查	1.《农药管理条例》第三条第二款、第四十一条；	县级	
2	种子监管	种子质量、标签与包装规范情况、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情况、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信息、品种真实性、种子生产经营资质、生产经营主体备案情况、种子企业生产经营案、种子生产基地书面委托生产合同、委托生产备案情况	种子生产经营生产者、委托生产企业、制种基地	0.2%（2）	2021年8月—11月	实地抽查	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第四十七条、第五十条； 2.《云南省农作物种子条例》第三十六条； 3.《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抽查管理办法》第二条、第八条	县级	
3	饲料、饲料添加剂监管	饲料、饲料添加剂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履行情况	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和经营企业	0.1%（1）	2021年8月—11月	实地抽查	《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》第三条第二款、第三十二条、第三十三条	县级	

4	兽药监管	兽药质量	兽药生产经营企业，兽药使用单位	0.2% (2)	2021年8月—11月	实地抽查	《兽药管理条例》第三条、第二十五条、第四十四条	县级	
5	生猪屠宰管理监管	生猪定点屠宰厂（场）执行国家规定的操作规程和技术要求的情况，生猪来源和生猪产品流向情况）处理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生猪产品的情况	生猪定点屠宰场（场）、生猪产品销售、肉食品生产加工者	1% (1)	2021年8月—11月	实地抽查	1. 《生猪屠宰管理条例》第三条、第二十一条； 2. 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3〕106号）第四点	县级	
6	动物防疫监管	动畜禽标识，动物免疫、消毒等动物疫病预防工作情况	畜禽养殖场	0.2%；2个（猪1个，鸡1个）	2021年8月—11月	实地抽查	《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》《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》《动物标识管理办法》	县级	
7	农业机械安全监管	拖拉机、联合收割机实施安全检验、登记、操作证件执行情况，农业机械生产、销售、质量、维修情况	农业机械生产者	0.01% (1)	2021年8月—11月	实地抽查	1. 《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九条第二款、第十八条、第四十二条； 2. 《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等事项的决定》（国发〔2018〕28号）第5项	县级	